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nvironmental Energy Investment Limited

中國環保能源投資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6)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中國環保能源投資有限公司* (「本公司」) 董事 (「董事」) 會 (「董事會」) 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4	67,672	19,086
銷售成本		(37,683)	(11,380)
毛利		29,989	7,706
投資及其他收入	6	40	1,028
其他收益及虧損	7	(6,499)	(44,039)
銷售及分銷開支		(657)	(380)
行政開支		(37,217)	(36,275)
財務成本	8	(11,702)	(8,937)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		(3,236)	—
除稅前虧損		(29,282)	(80,897)
稅項	10	(1,181)	(820)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		(30,463)	(81,717)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虧損)	11	57,884	(21,673)
本年度溢利／(虧損)		27,421	(103,390)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虧損)	<u>27,421</u>	<u>(103,390)</u>
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可能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匯兌差額：		
換算海外業務	1,616	(2,262)
有關已出售之海外業務之重新分類調整	–	2,350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轉撥至損益	<u>4,509</u>	<u>–</u>
	<u>6,125</u>	<u>88</u>
可供出售投資		
公平值增加	159,452	466,854
於出售時轉撥至損益	<u>(280,518)</u>	<u>(23,495)</u>
	<u>(121,066)</u>	<u>443,359</u>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u>(114,941)</u>	<u>443,447</u>
本年度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u><u>(87,520)</u></u>	<u><u>340,057</u></u>
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度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30,463)	(81,808)
非控股權益	–	91
	<u>(30,463)</u>	<u>(81,717)</u>
應佔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年度		
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57,928	(20,754)
非控股權益	<u>(44)</u>	<u>(919)</u>
	<u><u>57,884</u></u>	<u><u>(21,673)</u></u>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之本年度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7,465	(102,562)
非控股權益		(44)	(828)
		<u>27,421</u>	<u>(103,390)</u>
應佔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87,627)	340,484
非控股權益		107	(427)
		<u>(87,520)</u>	<u>340,057</u>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經重列)
每股盈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攤薄	13	<u>0.07</u>	<u>(0.30)</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攤薄	13	<u>(0.08)</u>	<u>(0.24)</u>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攤薄	13	<u>0.15</u>	<u>(0.06)</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686	11,172
商譽		52,214	91,493
無形資產		13,922	–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201,122	204,358
可供出售投資		770,657	835,517
		<u>1,046,601</u>	<u>1,142,540</u>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14	6,054	3,263
貸款及應收利息	15	85,427	44,427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及已付按金		5,994	24,342
證券經紀持有之現金按金		79	7
銀行結餘及現金		66,972	22,766
		<u>164,526</u>	<u>94,805</u>
分類為持作銷售之資產		–	178,081
		<u>164,526</u>	<u>272,886</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6	425	33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794	54,960
應付承兌票據		143,070	101,381
不可換股債券		20,585	–
應付所得稅		1,068	425
		<u>185,942</u>	<u>157,101</u>
與分類為持作銷售之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	108,710
		<u>185,942</u>	<u>265,811</u>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u>(21,416)</u>	<u>7,075</u>
		<u><u>1,025,185</u></u>	<u><u>1,149,615</u></u>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7,423	37,423
股份溢價及儲備	<u>975,314</u>	<u>1,062,941</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012,737	1,100,364
非控股權益	<u>—</u>	<u>(2,472)</u>
權益總額	<u>1,012,737</u>	<u>1,097,892</u>
非流動負債		
應付承兌票據	—	31,289
不可換股債券	10,151	20,434
遞延稅項負債	<u>2,297</u>	<u>—</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2,448</u>	<u>51,723</u>
	<u>1,025,185</u>	<u>1,149,615</u>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百慕達公司法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及其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港灣道25號海港中心9樓910室。

2.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與本集團業務運作有關，並已獲本集團採納，且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新訂準則、經修訂現有準則及現有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澄清折舊及攤銷之可接受方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並未對編製及呈列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現金流動表－披露計劃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而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 資產銷售或注入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股份支付款項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時一併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 年度改進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墊款代價 ²

¹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⁴ 生效日期待確定

⁵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如適用

本集團現正對該等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潛在影響進行評估，董事目前之結論為應用該等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4. 收益

收益亦即本集團營業額，指已售出貨品之發票淨值（經扣除撥備及貿易折扣）、網上產品銷售、提供市場推廣、網站設計及維護服務（「互聯網服務」）之收入、提供放貸（「放貸」）貸款之利息收入以及提供財務顧問及中介服務（「金融服務」）之服務收入，並分析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銷售貨品	40,065	8,171	1,007	25,540	41,072	33,711
互聯網服務之收入	5,493	10,488	-	-	5,493	10,488
放貸之利息收入	20,808	427	-	-	20,808	427
金融服務之服務收入	1,306	-	-	-	1,306	-
	<u>67,672</u>	<u>19,086</u>	<u>1,007</u>	<u>25,540</u>	<u>68,679</u>	<u>44,626</u>

5. 分類資料

(a) 業務分類

本集團之經營及可呈報分類按製造產品及所提供的服務類型劃分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互聯網服務： 網上產品銷售、提供市場推廣、網站設計及維護服務

買賣黃金及鑽石： 買賣黃金及鑽石

放貸： 提供放貸貸款

金融服務： 提供財務顧問及中介服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廢料回收： 廢紙、廢金屬及生活性廢料回收

石化產品貿易： 買賣石化產品

下列為本集團之收益及業績按可呈報分類之分析：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千港元	
	互聯網服務 千港元	買賣黃金及 鑽石 千港元	放貸 千港元	金融服務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廢料回收 千港元	石化產品貿易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分類收益：									
對外客戶銷售	5,493	40,065	36,445	1,306	83,309	1,007	-	1,007	84,316
公司間之銷售	-	-	(15,637)	-	(15,637)	-	-	-	(15,637)
來自外部客戶收益	<u>5,493</u>	<u>40,065</u>	<u>20,808</u>	<u>1,306</u>	<u>67,672</u>	<u>1,007</u>	<u>-</u>	<u>1,007</u>	<u>68,679</u>
分類業績淨額：									
分類業績	2,668	3,760	20,372	(4,380)	22,420	(1,749)	-	(1,749)	20,671
商譽之減值虧損	(33,129)	(7,525)	-	-	(40,654)	-	-	-	(40,654)
分類業績淨額	<u>(30,461)</u>	<u>(3,765)</u>	<u>20,372</u>	<u>(4,380)</u>	<u>(18,234)</u>	<u>(1,749)</u>	<u>-</u>	<u>(1,749)</u>	<u>(19,983)</u>
利息收入									10
其他未分配收入									39
出售非上市證券之收益									390
出售持作投資上市股本證券之 已變現收益									33,818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59,784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									(3,236)
其他未分配開支									(30,358)
財務成本									(12,282)
除稅前溢利									28,182
稅項									(761)
本年度溢利									<u>27,421</u>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千港元
	互聯網服務 千港元	黃金及鑽石 買賣 千港元	放貸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廢料回收 千港元	石化產品貿易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分類收益：								
對外客戶銷售	10,488	8,171	427	19,086	16,972	8,568	25,540	44,626
公司間之銷售	-	-	-	-	-	-	-	-
來自外部客戶收益	<u>10,488</u>	<u>8,171</u>	<u>427</u>	<u>19,086</u>	<u>16,972</u>	<u>8,568</u>	<u>25,540</u>	<u>44,626</u>
分類業績淨額：								
分類業績	2,884	1,143	192	4,219	(5,136)	(663)	(5,799)	(1,580)
商譽之減值虧損	<u>(3,699)</u>	<u>-</u>	<u>-</u>	<u>(3,699)</u>	<u>(15,500)</u>	<u>-</u>	<u>(15,500)</u>	<u>(19,199)</u>
分類業績淨額	<u>(815)</u>	<u>1,143</u>	<u>192</u>	<u>520</u>	<u>(20,636)</u>	<u>(663)</u>	<u>(21,299)</u>	<u>(20,779)</u>
利息收入								1,014
其他未分配收入								122
出售非上市證券之收益								3,257
出售持作投資上市股本證券之 已變現收益								33,724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74,695)
其他未分配開支								(35,794)
財務成本								<u>(10,504)</u>
除稅前虧損								(103,655)
稅項								<u>265</u>
本年度虧損								<u>(103,390)</u>

以下為按可呈報分類劃分之本集團資產及負債分析：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千港元	
	互聯網服務 千港元	買賣 黃金及鑽石 千港元	放貸 千港元	金融服務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廢料回收 千港元	石化產品貿易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資產與負債：									
分類資產									
— 香港	1,874	28,799	86,427	16,499	133,599	-	-	-	133,599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30,270	-	-	-	30,270	-	-	-	30,270
	<u>32,144</u>	<u>28,799</u>	<u>86,427</u>	<u>16,499</u>	<u>163,869</u>	<u>-</u>	<u>-</u>	<u>-</u>	<u>163,869</u>
可供出售投資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未分配公司資產									770,657 201,122 75,479
綜合資產總值									<u>1,211,127</u>
分類負債									
— 香港	1,068	2,236	81,739	124	85,167	-	-	-	85,167
— 抵銷應付貸款	-	-	(81,700)	-	(81,700)	-	-	-	(81,700)
— 中國	424	-	-	-	424	-	-	-	424
	<u>1,492</u>	<u>2,236</u>	<u>39</u>	<u>124</u>	<u>3,891</u>	<u>-</u>	<u>-</u>	<u>-</u>	<u>3,891</u>
應付承兌票據 不可換股債券 未分配公司負債									143,070 30,736 20,693
綜合負債總額									<u>198,390</u>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千港元
	互聯網服務 千港元	買賣 黃金及鑽石 千港元	放貸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廢料回收 千港元	石化產品貿易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資產與負債：								
分類資產								
— 香港	605	31,409	45,466	77,480	-	-	-	77,480
— 中國	64,367	-	-	64,367	178,081	-	178,081	242,448
	<u>64,972</u>	<u>31,409</u>	<u>45,466</u>	<u>141,847</u>	<u>178,081</u>	<u>-</u>	<u>178,081</u>	<u>319,928</u>
可供出售投資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未分配公司資產								835,517 204,358 55,623
綜合資產總值								<u>1,415,426</u>
分類負債								
— 香港	1,148	449	145	1,742	-	-	-	1,742
— 中國	446	-	-	446	35,610	-	35,610	36,056
	<u>1,594</u>	<u>449</u>	<u>145</u>	<u>2,188</u>	<u>35,610</u>	<u>-</u>	<u>35,610</u>	<u>37,798</u>
應付承兌票據 與分類為持作銷售之資產 直接相關之負債 不可換股債券 未分配公司負債								132,670 67,357 20,434 59,275
綜合負債總額								<u>317,534</u>

就監察分類表現及於分類之間分配資源而言：

-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可呈報分類，惟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證券經紀持有之現金按金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可供出售投資、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若干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及已付按金、若干分類為持作銷售之資產以及可呈報分類共同使用之資產除外。各分類共同使用之資產按個別分類所賺取之收益基準進行分配；及
- 所有負債均分配至可呈報分類，惟若干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應付承兌票據、應付所得稅、不可換股債券、遞延稅項負債及可呈報分類共同負責之負債除外。各分類共同承擔之負債按分類資產之比例進行分配。

(b)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位於香港及中國。

下表為本集團按地域市場劃分之收益之分析（不考慮客戶來源）：

	香港		中國		其他		總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分類收益								
對外客戶銷售	<u>4,854</u>	<u>15,020</u>	<u>23,760</u>	<u>29,203</u>	<u>40,065</u>	<u>403</u>	<u>68,679</u>	<u>44,626</u>

按資產所在地區劃分之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金融資產除外）之分析：

	香港		中國		其他		總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金融資產除外）	<u>45,546</u>	<u>40,016</u>	<u>29,276</u>	<u>213,223</u>	<u>201,122</u>	<u>204,358</u>	<u>275,944</u>	<u>457,597</u>

6. 投資及其他收入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1	77	9	108	10	185
其他利息收入	-	829	-	-	-	829
其他	39	122	95	15	134	137
	40	1,028	104	123	144	1,151

7. 其他收益及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其他收益						
外匯收益淨額	-	5	-	-	-	5
出售持作投資上市股本證券之 公平值收益	-	23,495	-	-	-	23,495
出售持作投資之上市股本證券之 已變現收益	33,818	10,229	-	-	33,818	10,229
出售非上市證券之收益	390	3,257	-	-	390	3,257
贖回可換股債券之收益	-	122	-	-	-	122
	34,208	37,108	-	-	34,208	37,108
其他虧損						
外匯虧損淨額	(52)	-	-	-	(52)	-
無形資產攤銷	-	-	-	(4,172)	-	(4,17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	-	-	-	(1)	-
就下列各項確認之減值虧損：						
—商譽	(40,654)	(3,699)	-	(15,500)	(40,654)	(19,199)
—可供出售投資	-	(74,695)	-	-	-	(74,695)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	(2,753)	-	-	-	(2,753)
	(40,707)	(81,147)	-	(19,672)	(40,707)	(100,819)
其他虧損淨額	(6,499)	(44,039)	-	(19,672)	(6,499)	(63,711)

8. 財務成本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下列各項之利息支出：						
銀行借貸	-	-	580	1,567	580	1,567
應付承兌票據	10,400	7,765	-	-	10,400	7,765
其他	-	34	-	-	-	34
不可換股債券之估算利息	1,302	1,138	-	-	1,302	1,138
	11,702	8,937	580	1,567	12,282	10,504

9. 除稅前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董事袍金、員工薪金及津貼	14,227	11,855	96	673	14,323	12,528
—退休福利供款	339	279	68	106	407	385
員工成本總額	14,566	12,134	164	779	14,730	12,913
核數師酬金	840	540	-	210	840	750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35,692	6,774	348	25,209	36,040	31,983
其他服務成本	1,991	4,606	-	-	1,991	4,606
折舊	3,828	3,562	-	776	3,828	4,338
有關租賃物業之經營租金	2,512	1,275	-	-	2,512	1,275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	3,236	-	-	-	3,236	-

10. 稅項

於損益確認之所得稅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1,152	421	-	-	1,152	421
中國企業所得稅	29	399	-	-	29	399
	<u>1,181</u>	<u>820</u>	<u>-</u>	<u>-</u>	<u>1,181</u>	<u>820</u>
遞延稅項抵免	-	-	(420)	(1,085)	(420)	(1,085)
本年度所得稅開支／(抵免)	<u>1,181</u>	<u>820</u>	<u>(420)</u>	<u>(1,085)</u>	<u>761</u>	<u>(265)</u>

香港利得稅

香港利得稅已按本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二零一六年：16.5%）之稅率作出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公司於中國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11.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九日，本公司（作為賣方）與獨立第三方（作為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買方同意收購及本公司同意出售Ideal Market Holdings Limited（「Ideal Market」）全部已發行股本約93.33%。Ideal Market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出售集團」）代表本集團於中國之廢料回收及石化產品貿易業務之整個主要業務分類。出售集團之該等業務分類被劃分為已終止經營業務。出售事項之完成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日進行。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附註）	(1,900)	(21,673)
出售之收益	<u>59,784</u>	<u>-</u>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年度溢利／（虧損）	<u>57,884</u>	<u>(21,673)</u>

附註： 於本年度及上一年度之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業績如下：

	廢料回收		石化產品貿易		總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收益	1,007	16,972	-	8,568	1,007	25,540
銷售成本	(348)	(16,282)	-	(8,927)	(348)	(25,209)
毛利／(損)	659	690	-	(359)	659	331
投資及其他收入	104	123	-	-	104	123
其他收益及虧損	-	(19,672)	-	-	-	(19,672)
銷售及分銷開支	(164)	(431)	-	(155)	(164)	(586)
行政開支	(2,339)	(1,238)	-	(149)	(2,339)	(1,387)
財務成本	(580)	(1,567)	-	-	(580)	(1,567)
除稅前虧損	(2,320)	(22,095)	-	(663)	(2,320)	(22,758)
稅項(附註10)	420	1,085	-	-	420	1,085
本年度虧損	(1,900)	(21,010)	-	(663)	(1,900)	(21,673)
應佔本年度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856)	(20,754)
非控股權益					(44)	(919)
					(1,900)	(21,673)

12. 股息

概無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或建議任何股息（二零一六年：無），且自報告期末以來概無建議任何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13.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計算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及 已終止經營業務		持續經營業務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盈利／（虧損）				
就每股基本盈利／（虧損）而言之				
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本年度				
溢利／（虧損）	<u>27,465</u>	<u>(102,562)</u>	<u>(30,463)</u>	<u>(81,808)</u>

	持續經營業務及 已終止經營業務		持續經營業務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股	千股	千股	千股
		(經重列)		(經重列)

股份數目

就每股基本盈利／（虧損）而言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74,229</u>	<u>343,731</u>	<u>374,229</u>	<u>343,731</u>
--	----------------	----------------	----------------	----------------

於計算本年度每股基本盈利時所採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追溯調整以反映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一日完成之股份合併之影響。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止年度並無任何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並無對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呈列每股基本盈利作出調整。

14. 應收賬款

本集團之政策乃給予其貿易客戶介乎3至6個月之信貸期。此外，對有長期穩定關係及良好還款記錄之若干客戶，本集團可授予更長之信貸期。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根據發票日期，於報告期末扣除已確認減值虧損之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3個月內	3,402	1,664
4至6個月	1,940	1,599
6個月以上	712	-
	<u>6,054</u>	<u>3,263</u>

15. 貸款及應收利息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應收定息貸款	84,000	44,000
應收利息	1,427	427
	<u>85,427</u>	<u>44,427</u>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因放貸業務產生的應收貸款按固定年利率20%（二零一六年：20%）計息。應收貸款之實際年利率為20%（二零一六年：20%）。

於報告期末，該等應收客戶貸款（包括應收利息）按合約到期日餘下期間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於下列期間內償還：		
三個月內	35,427	427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一年	<u>50,000</u>	<u>44,000</u>
	<u>85,427</u>	<u>44,427</u>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貸款及應收利息已逾期但未減值（二零一六年：無）。

16. 應付賬款

根據發票日期，於報告期末之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3個月內	425	319
4至6個月	-	12
6個月以上	<u>-</u>	<u>4</u>
	<u>425</u>	<u>335</u>

購買貨物之信貸期介乎60日至90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約為67,67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19,09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48,580,000港元或254.48%。收益包括來自互聯網服務業務之約5,49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10,490,000港元）、來自買賣黃金及鑽石業務之約40,07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8,170,000港元）、來自放貸業務之約20,81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430,000港元）及來自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八月收購之提供金融服務業務之約1,31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無）。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毛利約為29,99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7,71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22,280,000港元或288.98%。毛利率約為44.32%（二零一六年：約40.39%）。毛利增加乃主要由於來自本集團放貸業務之貢獻所致。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除稅後經營溢利約為27,42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經營虧損約103,390,000港元）。轉虧為盈乃主要由於(a)出售廢料回收及石化產品貿易業務之收益約59,78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無）；及(b)互聯網服務業務及買賣黃金及鑽石業務分別產生之商譽減值虧損約33,130,000港元及7,52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互聯網服務業務及就投資於Pure Power Holdings Limited（「Pure Power」）之可供出售投資分別產生約3,700,000港元及74,700,000港元）所致。

持續經營業務產生之銷售、分銷及行政開支約為37,87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36,66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3.30%。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產生之財務成本約11,7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8,940,000港元），主要是因本公司發行之不可換股債券及承兌票據而產生。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從事互聯網服務、買賣黃金及鑽石、放貸及金融服務業務。

互聯網服務業務

於回顧年度內，互聯網服務業務產生之收益約為5,49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10,49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除稅及商譽減值虧損前經營溢利約2,67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2,880,000港元）。收益減少主要是由於本公司出售Asian Champion Limited之全部股本（而Asian Champion Limited繼而持有香港正貨商城有限公司之90%股權）所致。香港正貨商城有限公司主要於香港從事互聯網服務業務，並為本集團互聯網服務業務之主要收益貢獻來源。

儘管本集團之餘下互聯網服務業務錄得收益約5,490,000港元，其乃主要產生自中國內地市場，較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50%，於未來幾年未必會持續增長且此業務分類將可能持續面臨挑戰、競爭及不明朗因素。導致網上零售及電商客戶減少之任何事件可對未來本集團維持或增加現有收益水平之能力、盈利能力及經營活動產生之正面現金流量造成重大不利影響。鑑於上述對互聯網服務業務之未來盈利及業務前景之可能性影響，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就其商譽確認減值虧損約33,13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3,700,000港元）。

買賣黃金及鑽石業務

於回顧年度內，Elite Honest Inc.（「Elite Honest」，本公司之附屬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H & S Creation Limited（「H&S」）主要從事黃金及鑽石買賣業務。Elite Honest之賣方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地向本公司保證及擔保，H&S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經審核除稅後純利將分別最少有1,400,000港元及2,800,000港元。H&S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經審核除稅後純利分別約為1,560,000港元及2,970,000港元，因此已達致溢利保證。年內，H&S產生之收益及除稅前經營溢利分別約為40,070,000港元及3,760,000港元。此外，已就商譽錄得減值支出約7,520,000港元。當預計未來業績因低利潤率而無法支撐盈利能力時，此分類之賬面值大幅高於相關業務之可收回金額。由於市場競爭激烈，H&S難以將原材料成本增額轉介予客戶，故該分類利潤面臨壓力。本集團預期該業務分類於未來幾年將繼續面臨更多挑戰。

放貸業務

本集團自二零一六年三月起已透過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偉祥財務有限公司（「偉祥」）於香港開展其放貸業務。偉祥為一間持有放債人條例（香港法例第163章）項下之放債人牌照之公司。年內，偉祥已成功向若干借款人作出貸款，平均利率為每年20%。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放貸之利息收入約為20,81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430,000港元）。鑑於香港之貸款需求不斷增加，本集團將積極拓展該業務，因董事認為，該業務可為本集團提供穩定利息收入且已成為本集團之重點業務之一。

金融服務業務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本集團完成收購C.E. Securities and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C.E. Securities」)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有關收購之詳情披露於下文「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一節。自二零一六年八月起至二零一七年三月，C.E. Securities為本集團提供金融服務產生之收益貢獻約1,310,000港元。董事會認為，金融服務板塊之前景樂觀。預期C.E. Securities亦將參與提供其他金融服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證券經紀、孖展融資及資產管理業務，並將為本集團帶來更多收入及提升股東價值。

投資勘探及開採天然資源

於投資勘探及開採天然資源組合變動後，於二零一六年一月，Pure Power成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之虧損約3,24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無）。由於原油價格於回顧年度內由大幅下跌轉至平穩上升，預期石油行業於未來幾年將逐漸恢復，故概無就投資聯營公司作出減值。本集團將把握市場及石油行業恢復之機遇，為本公司全體股東帶來長期投資價值。

重大投資

於年內，本集團有以下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並於聯交所上市之股本證券之重大投資：

名稱(股份代號)	主要業務	公平值變動之未變現		市值		所持股權百分比		佔本公司資產淨值之百分比	
		收益/(虧損)							
		截至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百萬港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財訊傳媒集團有限公司(205)	提供廣告代理服務、於中國發行書籍及雜誌、以及於香港的證券經紀業務	(1.29)	-	6.01	-	0.75%	-	0.59%	-
QP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243)	製造及銷售集成電路引線框、散熱器與加蓋桿、證券買賣以及投資控股	(1.05)	-	9.97	-	0.78%	-	0.98%	-
雋泰控股有限公司(630)	製造及銷售醫療設備產品以及塑膠模具產品、提供建造服務、放貸業務及證券投資	0.89	-	11.52	-	0.97%	-	1.14%	-
中國置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736)	物業投資、金融服務及放貸	(2.99)	-	7.55	-	1.33%	-	0.75%	-
中國國家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745)	提供廣告媒體服務、電子商務、電影製作及發行	-	(10.89)	-	19.56	-	3.32%	-	1.78%
中國錢包支付集團有限公司(802)	提供生物識別及射頻識別(RFID)產品及解決方案服務、互聯網及手機應用程式及相關服務	23.80	12.60	46.90	35.70	2.91%	4.59%	4.63%	3.25%
合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913)	在香港從事上市投資及投資非上市公司	(2.14)	-	1.31	-	0.57%	-	0.13%	-
中國集成控股有限公司(1027)	製造及銷售POE雨傘、尼龍雨傘及雨傘零部件	108.29	300.37	113.38	332.13	0.77%	1.86%	11.20%	30.25%
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1055)	提供國內、國際和地區定期及不定期航空客、貨、郵、行李運輸服務，通用航空服務，航空器維修服務	-	(0.51)	-	2.20	-	0.02%	-	0.20%
新確科技有限公司(1063)	根據與摩托羅拉品牌之特許授權安排從事家居電話產品之銷售及市場推廣、證券經紀及包銷業務、放貸業務及企業對企業跨境電子商務及支付業務	-	(4.74)	-	24.22	-	1.11%	-	2.21%
米蘭站控股有限公司(1150)	手袋、時裝配飾及裝飾以及水療及保健產品的零售	(1.22)	-	7.15	-	2.44%	-	0.71%	-

名稱(股份代號)	主要業務	公平值變動之未變現		市值		所持股權百分比		佔本公司資產淨值之百分比	
		收益/(虧損)							
		截至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百萬港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隆成金融集團有限公司(1225)	提供金融服務,兒童塑膠玩具及醫療產品之製造及分銷	(7.13)	(0.42)	1.37	8.07	0.31%	1.53%	0.13%	0.74%
中國投融資集團有限公司(1226)	證券買賣及投資控股業務	(0.19)	-	3.92	-	0.70%	-	0.39%	-
時間由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1327)	自主品牌手錶、OEM手錶及第三方手錶製造及銷售	(2.96)	-	2.42	-	1.08%	-	0.24%	-
美捷遜控股有限公司(1389)	於香港銷售及分銷優質葡萄酒及烈酒產品以及葡萄酒配套產品及提供放貸	(4.28)	-	5.80	-	0.19%	-	0.57%	-
SHIS Limited (1647)	於新加坡提供綜合樓宇服務及樓宇建造工程	0.04	-	1.79	-	0.20%	-	0.18%	-
首都創投有限公司(2324)	投資於香港及中國上市公司及非上市公司	(8.17)	(5.12)	2.84	5.89	0.52%	2.27%	0.28%	0.54%
皓文控股有限公司(8019)	於香港銷售生物降解產品;於中國買賣及生產生物質燃料及電子零部件貿易以及提供放貸業務	0.05	-	4.54	-	1.11%	-	0.45%	-
滙隆控股有限公司(8021)	提供棚架及裝修服務、管理合約服務、其他建築及建造工程服務及放貸業務以及證券投資業務	50.11	42.09	114.76	116.68	4.10%	2.81%	11.33%	10.63%
吉輝控股有限公司(8027)	標牌及相關產品的設計、製作、安裝及維護	3.73	-	9.50	-	0.33%	-	0.94%	-
漢華專業服務有限公司(8193)	提供資產顧問服務及資產評估、企業服務及諮詢、媒體廣告及融資服務	(0.63)	0.67	36.51	38.43	1.19%	1.24%	3.60%	3.50%
樂亞國際控股有限公司(8195)	服裝產品製造、銷售及零售	-	109.31	-	222.03	-	1.73%	-	20.22%
聯旺集團控股有限公司(8217)	提供土木工程以及投資控股	214.49	-	338.96	-	1.43%	-	33.47%	-
泰鏞控股有限公司(8321)	提供斜坡工程及建造工程	33.53	-	44.46	-	0.43%	-	4.39%	-
總計		<u>402.88</u>	<u>443.36</u>	<u>770.66</u>	<u>804.91</u>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之證券投資業務錄得出售收益淨額約33,82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33,720,000港元），主要來自中國集成控股有限公司之出售收益約169,000,000港元及分別來自樂亞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他已出售上市證券之出售虧損約104,000,000港元及31,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之上市證券市值約770,66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804,910,000港元）及公平值變動之未變現收益約為402,88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443,360,000港元）。

上市股票之未來價值或會受香港股市波動之程度所影響，並易受可能會影響其價值之其他外部因素所影響。因此，為降低有關上市股票之可能金融風險，本集團將投資於非上市基金以分散本集團之證券投資風險，為進一步提升本集團證券投資之回報率及拓闊本集團之投資面及投資水平。本集團將透過投資基金及上市股本持續維持多元化投資組合，以為本公司股東帶來長期回報。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作出下列重大收購及出售：

收購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本公司已完成收購C.E. Securities之全部已發行股本。C.E. Securities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可進行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之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該收購事項令本集團可進軍金融服務行業。本集團已透過C.E. Securities成為一站式綜合金融服務供應商，為客戶提供廣泛的金融服務（包括但不限於證券經紀、投資顧問、孖展融資及資產管理）（即本集團之新業務分類）。本集團將可從多元化收入來源中獲益，並預期將可提升其股東價值及令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受惠。

出售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九日，本公司（作為賣方）與一名獨立第三方（作為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買方已同意收購及本公司已同意出售Ideal Market全部已發行股本約93.33%，代價為150,000,000港元（「出售事項」）。於出售事項前，Ideal Market連同其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廢料回收業務及石化產品貿易業務。其後，該等已出售的業務分類已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重新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日完成出售事項後，本公司不再持有Ideal Market之任何股權，而其業績不再綜合列入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中。

前景

董事將繼續透過不時審閱其現有業務組合，以加強本集團之業務，長遠而言亦將尋求合適之投資機會，以按持續基準拓闊本集團之收入來源及多元化本集團之業務組合。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額約為21,42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淨值約7,080,000港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66,97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2,77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不可換股債券及應付承兌票據總額約為173,81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53,10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比率（即負債淨額除以股東權益總額加負債淨額）為0.11（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0.14）。

股本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本公司建議將本公司股本中每十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合併為本公司股本中一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該股份合併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一日生效。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向一名獨立第三方發行本金額為10,000,000港元之不可換股債券，其利息以每年5%之利率計息，自發行日期起計七年後到期。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本及資本架構概無其他變動。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營運，收入及開支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旨在盡量減低匯兌風險之衍生工具合約，惟本集團將繼續定期審閱其外匯風險及可能於適當時候考慮使用金融工具對沖外匯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已授權但未撥備之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六年：無，除收購上文「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一節所詳述及已訂約之C.E. Securities之已發行股本外）。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金額為2,400,000港元之存款存放於一間中國銀行以擔保本集團發行及應付之票據，其於一項業務被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時於分類為持作銷售之資產內披露。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僱傭及薪酬政策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繼續透過員工發展及培訓計劃提升其員工質素。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僱員人數約為35人（二零一六年：40人）。薪酬乃根據工作性質、員工經驗及市況而釐定。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訂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自訂守則」）。經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回顧年度內一直遵守自訂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企業管治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符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A.2.1條及第A.4.1條除外：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上市發行人之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分開且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目前，陳彤女士（「陳女士」）擔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陳女士擁有豐富之管理經驗且擁有逾31年之業務經驗。董事會相信，擁有一位具有豐富管理經驗之執行主席以引領董事會成員之間就本集團之發展及規劃進行討論以及執行本集團之業務策略乃符合本集團之利益。

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上市發行人之非執行董事須以指定任期委任，並須予重選。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睿思女士之任期為一年，並於現有任期屆滿後自動更新續期一年；而其他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謝光燦先生及周珏女士均未按指定任期委任。然而，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並須由股東重選。因此，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符合守則條文第A.4.1條之宗旨。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為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睿思女士（審核委員會主席）、謝光燦先生及周珏女士。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並已討論本公司之審計、財務及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以及財務申報事宜。

審閱財務資料

本集團之核數師鄭鄭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認為，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其有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數額相符。鄭鄭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進行之核證工作，因此鄭鄭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初步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刊發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全年業績公告乃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986.com.hk>)刊載。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於上述網站可供瀏覽。

承董事會命
中國環保能源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陳彤

香港，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陳彤女士（主席）、項亮先生及洪晶娟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睿思女士、謝光燦先生及周珏女士。

* 僅供識別